

證券代號：2364



倫飛電腦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三年度 年 報

中華民國一一四年五月五日 刊印

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mops.twse.com.tw>

公司網址：<http://www.twinhead.com.tw>

一、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王宏榮 處長

電話：(02) 5589-9999 (02)2627-8880

電子郵件信箱：oscar_wang@twinhead.com.tw

代理發言人：陳淑玲 經理

電話：(02)5589-9999 (02)2627-8880

電子郵件信箱：shuling_chen@twinhead.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五五〇號九樓

電話：(02) 5589-9999 (02)2627-8880

高雄工廠：高雄市大寮區大發工業區華西路三十一號

電話：(07) 787-1691

三、股票過戶機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機構名稱：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6號6樓

電話：(02) 2371-1658

網址：www.gfortune.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簽證會計師：黃柏淑會計師、吳仲舜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七號六十八樓

電話：(02) 8101-6666 (代表號碼)

網址：www.kpmg.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twinhead.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治理報告.....	3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3
二、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2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6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49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49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 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情形.....	49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 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50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 屬關係之資訊.....	50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 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52
參、募資情形.....	53
一、資本及股份.....	53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7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7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8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8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8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8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8
肆、營運概況.....	59
一、業務內容.....	59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0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 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64
四、環保支出資訊.....	64
五、勞資關係.....	64
六、資通安全管理.....	66
七、重要契約.....	67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68
一、財務狀況.....	68
二、財務績效.....	69
三、現金流量.....	69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70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 投資計畫.....	70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事項	70
七、其他重要事項	72
陸、特別記載事項	73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73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75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75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 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說明	75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檢視一一三年度營運情形，全球經濟雖逐步復甦，但各產業仍無法完全脫離疫情之影響，而電腦產業競爭激烈，毛利普遍降低。本公司提早轉型，新產品帶動平均毛利率提昇，毛利率仍維持 30% 以上。且本公司員工在董事會督導下，貫徹轉型策略之執行與靈活戰術之應用，繼續努力達成策略轉型之目標，堅持於激烈競爭下走出自己的路。

謹將一一三年度營運情形、本年度營業計劃及未來發展策略提出報告，並分析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對本公司之影響：

一、一一三年度營運情形：

在營收及獲利方面，一一三年度可攜式電腦(含成品板)銷售量為52,033台。一一三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為新台幣1,249,517仟元，營業毛利為新台幣470,404仟元，毛利率為38%。

一一三年度雖仍稍受零件短缺及運輸困難的影響，然因通路逐漸成熟，全年營收較前一年度仍為成長。本公司一一三年度合併稅後淨利為新台幣162,772仟元，母公司稅後淨利為新台幣164,724仟元，相較一二年度有相當成長。整體而言，公司已漸漸進入穩定獲利的階段。

在研究開發方面，除進行品質、用料、設備及製程等之研究改善，以提升產能、產品品質及附加價值外，同時透過技術交流，提升技術水準，正積極研發附加價值更高之新產品。

二、本年度營業計劃及未來發展策略：

在「業務第一、品質為先、效率最要」的總目標下，公司之經營方針將持續避開衡量的低毛利紅海戰場。專注開發、持續強化較高毛利的軍/工規、及強固型攜帶式電腦等利基產品項目。區隔市場，積極開發新客戶及應用市場。並為客戶提供全方位解決方案(從產品設計到產銷暨售後服務)的完整服務。積極提高附加價值及毛利，創造更大利潤。在戰術上盡量提升客戶對本公司產品的依賴度，進而得以穩定與客戶長期合作關係。遠期目標則以更多元化之特殊應用產品，並強化本公司品牌行銷，為產業客戶提供全方位解決方案與服務體系，創新行銷策略，以期成為 IPC 主要供應商之一。

三、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一一三年度 NB 持續有替代桌上型電腦的成長動能，尤其在軍事、工業、農業、博弈產業、自動化、安控等領域日益擴展。本公司依此趨勢避開低毛利競爭，轉戰利基並區隔市場之大方向努力，適度調配各地市場銷售比重，採取不同產品銷售及經營策略，核心目標朝利基產品積極開發新客戶及新市場，統合採購調度以降低成本。

此外，本公司仍將持續深化推動各項改善及合理化，嚴格管制成本費用，努力提高效率，推動節能措施，加強與客戶、同業技術交流，強化經營體質。相信本公司必能有效運用各項條件，扭轉所處環境之不利因素，迎接產業新挑戰，為未來機會早作準備。

本公司董事會仍將秉持股東之託付及長期以來給予我們的支持，對經營團隊嚴加督促，與全體工作同仁戮力以赴，積極追求公司的成長與茁壯，達成持續獲利之營運目標，以報答全體股東長期以來之信賴與付託。

最後

敬祝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健康愉快

董事長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資料

1.董事資料

114 年 4 月 12 日

職稱 (註一)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年齡 (註二)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年)	初次選 任日期 (註三)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四)	目前兼任本公 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 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 或監察人			備註 (註五)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高氏企業開發(股) 公司 代表人：高育仁	男 90~99 歲	112.6.13 112.6.13	3	85.8.30 85.8.30	3,973,315 286,174	16.02% 1.15%	6,456,635 465,032	16.02% 1.15%	- 53,751	- 0.13%	- -	- -	國立台灣大學法律系 立法委員	本公司董事長 歐華投資開發(股) 公司董事長	總經理	高思復	父子	(註五)
董事	中華民國	高氏企業開發(股) 公司 代表人：高思復	男 50~59 歲	112.6.13 112.6.13	3	85.8.30 106.6.16	3,973,315 498,543 (註六)	16.02% 2.01%(註七)	6,456,635 810,125 (註八)	16.02% 2.01%(註九)	- 23,552	- 0.05%	- -	- -	美國紐約大學 企業管理研究 所	本公司總經理	董事長	高育仁	父子	(註五)
董事	中華民國	高氏企業開發(股) 公司 代表人：黃敏恭	男 70~79 歲	112.6.13 112.6.13	3	85.8.30 109.6.30	3,973,315 -	16.02% -	6,456,635 -	16.02% -	- -	- -	- -	- -	國立政治大學 公共行政研究 所碩士	實一科技(股)公司 獨立董事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歐華投資開發(股) 公司 代表人：蔡美麗	女 70~79 歲	112.6.13 112.6.13	3	111.6.10 111.6.10	6,000 2,323	0.02% 0.01%	9,750 -	0.02% -	- -	- -	- -	- -	國立政治大學會計研 究所 歐華投資開發(股)公 司總經理	實一科技(股)公司 董事 元翎精密工業(股)公 司董事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財團法人二十一世紀基 金會 代表人：周成虎	男 50~59 歲	112.6.13 112.6.13	3	94.5.27 106.6.16	23,262 316,441	0.09% 1.28%	37,800 514,216	0.09% 1.28%	- -	- -	- -	- -	美國洛杉磯 LaVeme 大學公 共行政博士	世新大學董事 長	-	-	-	-
董事	美國	Protegas Futuro Holdings, LLC 代表人：An lan Nguyen	男 60~69 歲	112.6.13 112.6.13	3	109.6.30 109.6.30	3,802,355 -	15.33% -	5,633,325 -	13.98% -	- -	- -	- -	- -	B. S. Computer Science,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at Berkeley	NCS Technologies, Inc. 董事長				

董 事	中華民國	日 月 高 投 資 (股) 公 司	-	112.6.13	3	106.6.16	82,622	0.33%	134,260	0.33%	-	-	-	-	-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李源泉	男 80~89 歲	112.6.13	3	106.6.16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任子平	男 70~79 歲	112.6.13	3	109.6.30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蘇義雄	男 80~89 歲	112.6.13	3	109.6.30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邱淑華	女 70~79 歲	112.6.13	3	112.6.13												

註一：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

註二：請列示實際年齡，並得採區間方式表達，如 41~50 歲或 51~60 歲。

註三：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四：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五：本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互為一親等親屬，係為了提升經營效率與決策執行力，董事長擬定營運方向並領導董事會監督經營團隊之運作，總經理依據其企業管理專長帶領經營團隊執行營運內容，並確實貫徹、傳承經營理念，董事長、總經理對公司營運狀況及計畫方針與各董事均有充分溝通，堪稱合理必要。本公司有四位獨立董事，且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已落實董事會之監督職能及公司治理之精神。

註六：此股數包含：普通股 498,532 股及特別股 11 股。

註七：此持股比例包含：普通股 2.01%及特別股 0%。

註八：此股數包含：普通股 810,114 股及特別股 11 股。

註九：此持股比例包含：普通股 2.01%及特別股 0%。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表一

114 年 4 月 12 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一)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二)
高氏企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高張明鸞(29.22%)、高育仁(25.97%)、日月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5.58%)、高婉倩(9.74%)、高思博(9.74%)、高思復(9.74%)
歐華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高氏企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40%)、百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55%)、蔡美麗(5%)
財團法人二十一世紀基金會(註三)	百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35.71%)、高氏企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23.81%)、日月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23.81%)、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4.76%)、財團法人中華景康藥學基金會(2.98%)、凱擘股份有限公司(2.38%)、江瑋玲(1.19%)、陳世偉(1.19%)、黃信捷(1.19%)、賴國樑(1.19%)、劉士毅(1.19%)
Protegas Futuro Holdings, LLC	BOG Investments, LLC(100%)
日月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高氏企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81.00%)、高婉倩(5.00%)、高思博(5.00%)、高思復(5.00%)、高張明鸞(3.00%)、高育仁(1.00%)

註一：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二：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率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率。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註三：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率，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可參考司法院公告查詢)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捐助人已過世者，並加註「已歿」。此欄依據財團法人二十一世紀基金會 113 年之捐助資料填列。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4 年 4 月 12 日

法人名稱（註一）	法人之主要股東（註二）（註三）
日月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高氏企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81.00%)、高思博(5.00%)、高思復(5.00%)、高婉倩(5.00%)、高張明鸞(3.00%)、高育仁(1.00%)
高氏企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高張明鸞(29.22%)、高育仁(25.97%)、日月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5.58%)、高婉倩(9.74%)、高思博(9.74%)、高思復(9.74%)
百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高張明鸞(20.00%)、高浩珣(20.00%)、高浩桐(15.00%)、高浩軒(15.00%)、顏秀娟(5.00%)、周韻采(5.00%)、高娟娟(5.00%)、丁耀彬(5.00%)、高思博(5.00%)、高思復(5.00%)
BOG Investments, LLC	The An Van Nguyen Revocable Trust(46.05041%)、Mark Eric Christopher(46.61503%)、Dinh Van Nguyen(2.86135%)、Douglas Hafner Eacker(1.21193%)、Joseph William Guest(1.64798%)、Christopher Strom Nguyen(0.56464%)、Cheng Andy Lee(1.04867%)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11.03%)、台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5.38%)、明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4.96%)、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4.05%)、復華台灣科技優息 ETF 基金(3.66%)、頂安開發股份有限公司(3.52%)、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3.31%)、道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3.05%)、元大台灣高股息低波動 ETF 基金(3.03%)、國泰台灣高股息傘型基金之台灣 ESG 永續高股息 ETF 基金(2.81%)
凱擘股份有限公司	大富媒體股份有限公司(100%)
財團法人中華景康藥學基金會(註四)	衛生福利部(43.98%)、臺大藥學北美校友會(12.93%)、不具名(7.60%)、財團法人生物技術開發中心(7.45%)、財團法人義芳慈善基金會(4.56%)、北美校友會(4.39%)、不具名(3.80%)、不具名(3.80%)、財團法人吳尊賢文教公益基金會(2.28%)、陳永順(1.74%)

註一：如上表一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二：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率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率。

註三：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率，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可參考司法院公告查詢）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捐助人已過世者，並加註「已歿」。

註四：此資料統計自財團法人中華景康藥學基金會捐助（支付）芳名錄（捐助時間為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部分捐助幣別為美金，匯率依 113 年度台幣對美元匯率平均價格 32.11 元計。另部分捐助人有同名或不公開姓名之情形，不具名者依個別捐助金額為排序，同名者採累積後排序，實際捐助比例仍以財團法人中華景康藥學基金會持有之資料為準。

3.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一)	獨立董事獨立性情形(註二)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高氏企業開發(股)公司 董事代表人：高育仁	(註三)； 所有董事皆未有公司法第 30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0
高氏企業開發(股)公司 董事代表人：高思復			0
高氏企業開發(股)公司 董事代表人：黃敏恭			1
歐華投資開發(股)公司 董事代表人：蔡美麗			0
財團法人二十一世紀基金會 董事代表人：周成虎			1
Protegas Futuro Holdings, LLC 董事代表人：An Van Nguyen			0
日月高投資(股)公司(註1)			0
獨立董事：李源泉	所有獨立董事皆符合下列情形： 1. 非為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0
獨立董事：任子平			1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一)	獨立董事獨立性情形(註二)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獨立董事：蘇義雄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10.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11.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0
獨立董事：邱淑華				0

(註1)日月高投資(股)公司係法人當選。

註一：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董事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另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註二：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註三：請參閱本年報第3頁「董事資料：主要經(學)歷及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相關內容。

4.董事會多元化

(1) 董事成員多元化政策及具體管理目標：

①本公司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22 條訂定政策，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就公司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宜遵守相關標準如下：

- 一、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女性董事至少達一席)、年齡(不限制)、國籍(本國籍逾三分之二)及文化等。
- 二、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至少達一席)、財會(至少達二席)、產業(至少達一席)、行政或管理(至少達一席)、專業技能等。

②具體管理目標如下：

- 董事成員至少應包含一位女性董事。
- 董事間應有超過半數之席次，不得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依法設置四席獨立董事。

(2) 本公司董事成員落實多元化政策情形如下：

	性別	年齡分布						兼任 員工	產/學經歷				
		40~49	50~59	60~69	70~79	80~89	90~99		商務	財務 會計	法律	產業	公共 行政
高育仁	男						V		V	V	V	V	
高思復	男		V					V	V			V	
黃敏恭	男				V				V				V
蔡美麗	女				V				V	V			
周成虎	男		V						V				V
An Van Nguyen	男			V					V				
日月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不適用											
李源泉	男					V			V			V	V
任子平	男				V				V				
蘇義雄	男					V			V	V			
邱淑華	女				V				V				V

(3) 本公司董事成員組成達成多元化政策之情形如下：

項目	是否達成
性別(女性董事至少達一席)	是
年齡(不限制)	是
國籍(本國籍逾三分之二)	是
法律專業背景(至少達一席)	是
財會專業背景(至少達二席)	是
產業專業背景(至少達一席)	是
行政或管理專業背景(至少達一席)	是

(4) 本公司女性董事未達三分之一之說明與預計規劃措施如下：

①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董事會整體應具備 8 項全方位能力，其成員應分別就性別、年齡、國籍、文化、法律、財會、產業、行政或管理、專業技能等面向，由各界薦舉賢才並選任，目的為使董事會能具備全方位指導公司策略、監督管理階層、對公司與股東負責、完成公司治理制度之各項作業與安排，確實行使職權，以符合公司需求。本屆經選舉出熟悉本公司所處產業知識及具備足夠經驗之董事，仍以男性居多。本公司目前董事會成員中，已有兩位女性董事。未來將適時宣導提昇女性董事占比之政策。

- ②未來本公司仍依循「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所訂定的政策，挑選適合的董事候選人，亦會參考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建置的「獨立董事人才資料庫」，尋覓合適的人才。本公司將繼續秉持積極、惜才的態度，持續落實多元化政策目標。

5.董事會獨立性

(1) 董事會結構：

本公司依保障股東權益、公平對待股東原則，制定公平、公正、公開之董事選任程序，符合本公司「公司章程」、「董事選舉辦法」、「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相關法令之規定，現任董事會組成結構占比分別為四席獨立董事，七席非獨立董事，其中一席具員工/經理人身份之董事，其中二席為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高育仁董事與高思復董事為父子關係)，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

(2) 董事會具獨立性：

本公司董事會強調獨立運作及透明化之功能，董事及獨立董事皆屬獨立之個體，獨立行使職權。四席獨立董事亦遵循相關法令規定，行使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之職權，包括訂定或修訂內部控制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考核；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與年度財務報告等。本公司並透過董事會績效評估制度，每年執行一次董事會內部自評及董事成員考核自評，據以審視董事會運作績效並確保其獨立性。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4 年 4 月 12 日

職 稱 (註一)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二)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 之經理人			備註 (註三)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高思復	男	99/01/01	810,125 (註四)	2.01% (註五)	23,552	0.05%	-	-	美國紐約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	子公司董事	董事長	高育仁	父子	(註三)
副總經理室資深副總	中華民國	盧孟洋	男	98/06/08	2,165	0.01%	-	-	-	-	台灣大學電機工程研究所	-	-	-	-	-
業務行銷總處協理	中華民國	王亨佳	女	107/07/09	7,278	0.02%	306	0.00%	-	-	政治大學科技管理研究所	子公司總經理	-	-	-	-
產品供應總處協理	中華民國	張曉倩	女	109/09/01	-	-	-	-	-	-	台灣大學國際企業學系	-	-	-	-	-
研發總處協理	中華民國	張導民	男	101/03/01	-	-	-	-	-	-	交通大學資訊科學研究所	-	-	-	-	-
行政財會總處協理	中華民國	蔡良靜	女	98/06/08	19,376	0.05%	-	-	-	-	美國聖母大學法律研究所	-	-	-	-	-
財會處協理	中華民國	王宏榮	男	111/04/01	7,000	0.02%	-	-	-	-	台北大學會計系研究所	-	-	-	-	-
系統技術處協理	中華民國	賴炳仁	男	99/01/01	-	-	-	-	-	-	中央大學地球物理研究所	-	-	-	-	-
機構工程處協理	中華民國	朱文進	男	108/09/02	-	-	-	-	-	-	大同大學工業設計研究所	-	-	-	-	-
採購處協理	中華民國	謝坤蒼	男	99/01/01	-	-	-	-	-	-	中國文化大學經濟學系	子公司總經理	-	-	-	-
品保處協理	中華民國	吳榮標	男	113/04/08	-	-	-	-	-	-	台灣科技大學電子研究所	-	-	-	-	-
製造處協理	中華民國	陳茂村	男	99/01/01	3	0.00%	-	-	-	-	成功大學工程科學系	-	-	-	-	-

註一：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二：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三：本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互為一親等親屬，係為了提升經營效率與決策執行力，董事長擬定營運方向並領導董事會監督經營團隊之運作，總經理依據其企業管理專長帶領經營團隊執行營運內容，並確實貫徹、傳承經營理念，董事長、總經理對公司營運狀況及計畫方針與各董事均有充分溝通，堪稱合理必要。本公司有四位獨立董事，且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已落實董事會之監督職能及公司治理之精神。

註四：此股數包含：810,114 股及特別股 11 股。

註五：此持股比例包含：普通股 2.01%及特別股 0%。

二、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 稱	姓 名	董 事 酬 金				A、B、C及D等四項 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 F及G等七項總額 及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 轉投資事業酬 金						
		報酬(A)		退職退 休金(B)	董事酬勞(C) (註二)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同註二)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高氏企業開發 (股)公司代表 人：高育仁	240	240	-	-	925	925	30	30	0.73	0.73	0.73	9,718	9,718	-	-	-	-	6.63	6.63	無	
董事	高氏企業開發 (股)公司代表 人：高思復	240	240	-	-	463	463	30	30	0.44	0.44	0.44	7,027	7,027	108	108	850	-	850	5.29	5.29	無
董事	高氏企業開發 (股)公司代表 人：黃敏恭	240	240	-	-	463	463	25	25	0.44	0.44	0.44	-	-	-	-	-	-	-	0.44	0.44	無
董事	歐華投資開發 (股)公司代表 人：蔡美麗	240	240	-	-	463	463	25	25	0.44	0.44	0.44	-	-	-	-	-	-	-	0.44	0.44	無
董事	財團法人二十一 世紀基金會代表 人：周成虎	240	240	-	-	463	463	25	25	0.44	0.44	0.44	-	-	-	-	-	-	-	0.44	0.44	無
董事	日月高投資(股) 公司代表人：張 淑慧等 (註一)	240	240	-	-	463	463	25	25	0.44	0.44	0.44	-	-	-	-	-	-	-	0.44	0.44	無

職 稱	姓 名	董 事 酬 金						A、B、C 及 D 等四項 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 F 及 G 等七項總額 及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領取來 自子公 司以外 轉投資 事業酬 金
		報酬(A)		退職退 休金(B)	董事酬勞(C) (註二)		業務執行費用(D)		薪 資、獎 金及 特支 費等(E)	退 職 退 休 金 (F)	員 工 酬 勞 (G) (同註二)				A、B、C、D、E、 F 及 G 等七項總額 及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現 金 金 額	股 票 金 額	現 金 金 額			股 票 金 額	
董 事	Protegas Futuro Holdings, LLC 代 表 人 :An Van Nguyen	240	240	-	-	463	463	25	25	-	-	-	-	-	-	0.44	0.44	無
獨 立 董 事	李源泉	240	240	-	-	463	463	80	80	-	-	-	-	-	-	0.48	0.48	無
獨 立 董 事	任子平	240	240	-	-	463	463	80	80	-	-	-	-	-	-	0.48	0.48	無
獨 立 董 事	蘇義雄	240	240	-	-	463	463	85	85	-	-	-	-	-	-	0.48	0.48	無
獨 立 董 事	邱淑華	240	240	-	-	463	463	55	55	-	-	-	-	-	-	0.46	0.46	無

註一：日月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分別指派張淑慧、張玲鳳為法人董事代表人，本表金額為發放予日月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酬金總額。

註二：為預估數。

(二)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註二)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註二)	股票金額			
總經理	高思復	4,695	4,695	108	108	2,332	2,332	850	-	850	-	4.85	4.85	無
副總經理	盧孟洋	3,562	3,562	108	108	980	980	550	-	550	-	3.16	3.16	無

註一：總經理司機一名 113 年薪資及退休金計新台幣 1,127 千元。

註二：為預估數。

(三)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職稱	112 年度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13 年度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	24.66%	24.66%	19.17%	19.17%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上述人員之酬金業經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參照本公司章程、績效考核管理辦法、各職等職稱薪資級距表、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依照下列考核項目等因素向董事會提出酬金建議案，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在案。

職稱	考核項目
董事	1.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 董事職責認知 3.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 內部控制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 部門管理績效 2. 規劃能力 3. 團隊合作及跨部門溝通 4. 特殊貢獻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5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一)	實際出席(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列)席率 (%)(B/A)(註二)	備註
董事長	高氏企業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高育仁	5	0	100%	-
董事	高氏企業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高思復	5	0	100%	-
董事	高氏企業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黃敏恭	5	0	100%	-
董事	歐華投資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蔡美麗	5	0	100%	-
董事	財團法人二十一世紀基 金會代表人：周成虎	2	3	40%	-
董事	日月高投資(股)公司	5	0	100%	法人當選
董事	Protegas Futuro Holdings, LLC 代表人：An Van Nguyen	0	5	0%	外國法人董 事，因居住國 外，均委託其他 董事出席。
獨立董事	李源泉	5	0	100%	-
獨立董事	任子平	5	0	100%	-
獨立董事	蘇義雄	5	0	100%	-
獨立董事	邱淑華	4	1	8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不適用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規定，相關資料請參閱本年報「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需迴避情事。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附表二(2)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 為配合主管機關推動公司治理政策，依規定設置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及永續發展委員會，善盡內部監督及管理，強化董事會之職能。

(二) 落實資訊公開、網路申報及公司治理資訊揭露：本公司確實依相關法令落實資訊公開，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重要資訊，確保可能影響股東及利害關係人決策之資訊及時揭露；並於本公司網站公開揭露年度內公

司治理之相關資訊，落實公司治理之精神。

註一：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二：

- (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一之一)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3年1月1日至113年12月31日	董事會	董事會內部自評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
每年執行一次	113年1月1日至113年12月31日	個別董事成員	董事成員自評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

註一：係填列董事會評鑑之執行週期，例如：每年執行一次。

註二：係填列董事會評鑑之涵蓋期間，例如：對董事會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績效進行評估。

註三：評估之範圍包括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註四：評估之方式包括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同儕評估、委任外部專業機構、專家或其他適當方式進行績效評估。

註五：評估內容依評估範圍至少包括下列項目：

- (1)董事會績效評估：至少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 (2)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至少包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 (3)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等。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5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B / A) (註 1、註 2)	備註
獨立董事	李源泉	5	100%	-
獨立董事	任子平	5	100%	-
獨立董事	蘇義雄	5	100%	-
獨立董事	邱淑華	5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屆次及日期	涉及證交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之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 2 屆第 3 次 113 年 3 月 11 日	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無	經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同意通過	(註 3)
	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財務報表(本公司及合併報表)	無	經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同意通過	(註 3)
	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派案	無	經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同意通過	(註 3)
	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無	經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同意通過	(註 3)
	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考核案	無	經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同意通過	(註 3)
	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簽證會計師委任及報酬案	無	經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同意通過	(註 3)
	通過對美國子公司 Durabook Americas Inc. 之長期應收款非屬資金貸與性質案	無	經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同意通過	(註 3)
第 2 屆第 4 次 113 年 5 月 10 日	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無	經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同意通過	(註 3)

	通過對美國子公司 Durabook Americas Inc. 之長期應收款非屬資金貸與性質案	無	經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同意通過	(註 3)
第 2 屆第 5 次 113 年 8 月 9 日	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無	經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同意通過	(註 3)
	通過對美國子公司 Durabook Americas Inc. 之長期應收款非屬資金貸與性質案	無	經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同意通過	(註 3)
第 2 屆第 6 次 113 年 11 月 12 日	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無	經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同意通過	(註 3)
	通過對美國子公司 Durabook Americas Inc. 之長期應收款非屬資金貸與性質案	無	經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同意通過	(註 3)
第 2 屆第 7 次 113 年 12 月 25 日	通過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辦法」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案	無	經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同意通過	(註 3)
	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無	經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同意通過	(註 3)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審計委員會議決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需迴避情事。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內部稽核主管利用每月呈稽核報告予獨立董事時，針對報告內容、公司營運等與獨立董事進行溝通與意見交換，獨立董事對公司運作如有疑義時，亦隨時透過稽核主管向公司尋求解釋與答覆。

(2)獨立董事如對財務資訊有任何意見，則逕行與會計師聯繫進行了解。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2：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獨立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獨立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3：董事會均同意審計委員之專業意見。

(二之一) 審計委員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評估結果	提報董事會日期
每年執行一次	113年1月1日至113年12月30日	審計委員會內部自評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皆有定期召開會議且出席情形良好，會議前有事先收到開會通知及議案，委員對會議都有作出貢獻。	113年12月30日
			審計委員會職責認知	各項職權範圍明確且恰當，並能確實評估、監督公司存在或潛在之各種風險，適時且專業客觀的提出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以供董事會決策參考，並與簽證會計師已進行充分溝通及交流。	
			提升審計委員會決策品質	公司提供予審計委員會的資訊完整、及時，且具有一定品質，使審計委員會能夠順利履行其職責。公司提交到審計委員會決議的討論議案適當，且會議討論的時間充分，相關議案若遇有需成員利益迴避	

				者，該委員已確實予以迴避，並作成會議紀錄。另有定期且有效率的執行績效評估。	
			審計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成員組成適當並已具備決策過程所需專業，且成員於任職期間內確實維持其獨立性。	
			內部控制	能有效的評估與監督各項內部控制制度及風險管理的有效性。另通過之內部控制制度有包含五大要素/原則，且涵蓋所有營運活動及交易循環之控制作業。並對公司會計制度、財務狀況與財務報告、稽核報告及其追蹤情形予以了解及監督。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於本公司網站揭露。本公司揭露網址： https://www.twihead.com.tw/wp-content/uploads/2023/12/%E5%85%AC%E5%8F%B8%E6%B2%BB%E7%90%86%E5%AF%A6%E5%8B%99%E5%AE%88%E5%89%87-v2.pdf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由法務室負責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本公司股務委由股務代理機構處理，並依規定於年報揭露相關控制者名單。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本公司已訂定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嚴格控管內外部環境風險，另已依子公司管理辦法及內部控制制度之相關控管機制執行。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本公司已訂定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辦法，禁止公司內部人洩漏未公開內部重大資訊給任何第三人或藉此買賣股票。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依該守則落實董事成員多元化政策，依公司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訂定具體管理目標，遵守至少包括基本條件與價值、專業知識與技能等面向之組成標準。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本公司除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113年度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負責實踐本公司永續發展目標，並強化永續治理，配合董事會的運作，有效監督公司各項業務之執行。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由法務室擔任執行單位，於每年定期執行績效評估，113年度之評估結果業已提報第14屆第11次董事會，評估結果得作為下一屆遴選或提名董事之參考；個別董事績效評估結果並得作為訂定其薪資報酬之參考依據。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定期每年一次參考審計品質指標(AQIs)評估聘任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由法務室人員負責公司治理所有事務，並已指定公司治理主管，其職權範圍包括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協助董事會及股東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向董事會報告其就獨立董事於提名、選任時及任職期間內資格是否符合相關法令規章之檢視結果、辦理董事異動等。本公司治理主管 113 年度已進修時數為 12 小時。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本公司有專人負責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並落實發言人制度為對外溝通之橋樑，依法令舉辦法人說明會。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公司依據法規申報期限規定，每年3月底前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並於規定期限前完成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一) 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 本公司已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提供各項福利措施，依法實施退休制度，規劃員工之進修及訓練，安排定期健康檢查，並定期召開職工福利委員會及勞資會議，確保員工權益。 (二)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依法令規定公開公司資訊及舉辦法人說明會，以保障投資人基本權益，善盡企業對股東之責任。 (三) 供應商關係： 本公司設有採購處，專責管理與供應商相關事務。 (四)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體系專責處理，並對利害關係人的權利皆善盡應盡責任。 (五) 董事進修之情形： 本公司董事參加各專業機構舉辦之相關課程，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六)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已訂定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由各處針對重大風險提出因應的實施結果及成效，查會議，檢視風險因應的實施結果及成效，確認本公司各項風險管理措施皆已達成，風險處置方案的結果已達可接受風險之程度。 (七)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與客戶均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維繫良好關係，故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良好。 (八) 本公司董事會議，董事皆自主討論與發言，如有利害關係議案亦依法予以迴避。 (九) 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於 113 年 6 月續保美金 100 萬元額度之董事暨重要職員責任保險。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 (一)、本公司依循112年度評鑑結果著手進行改善，如下說明：			
	112年度公司治理評鑑結果		已改善情形
公司是否於股東常會開會30日前上傳股東會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	本公司已改善。		
公司期中財務報告是否皆經審計委員會同意，並提董事會討論決議？	本公司期中財務報告均已取得審計委員會同意，並提董事會討論決議。		
公司董事會是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參考審計品質指標(AQIs)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並於年報詳實揭露評估程序？	本公司已於年報中揭露評估程序。		
公司年報是否自願揭露董事之個別酬金？	本公司已於年報中揭露董事個別酬金。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公司年報是否自願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個別酬金？			本公司已於年報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個別酬金。
公司是否依據全球永續性報告協會(GRI)發布之GRI準則，於九月底前編製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上傳永續報告書？【若永續報告書參考SASB準則揭露相關ESG資訊，則總分另加一分。】			本公司已依據GRI準則編制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上傳112年度永續報告書，並依據SASB準則揭露ESG資訊。
公司編製之永續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			本公司已完成本公司112年度永續報告書，通過格瑞國際驗證有限公司之驗證與查證，於113年8月14日獲核發獨立保證意見聲明書。
公司是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上傳英文版永續報告書？			本公司已將中、英文版永續報告書上傳本公司官網。
公司是否揭露過去兩年溫室氣體年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			本公司已於公司官網揭露過去兩年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
公司網站、年報或永續報告書是否揭露所制定之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並說明實施情形？			本公司訂有「供應商管理作業程序」，已保證所使用材料穩定，且定期進行供應商評鑑，以使供應商遵守法規、綠色產品要求及公司規範。若有未符合「供應商管理作業程序」，本公司適時終止或解除與供應商合作關係。
公司是否依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建議書(TCFD)架構，揭露企業對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治理情況、策略、風險管理、指標和目標之相關資訊？			本公司已依據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建議書(TCFD)架構編制112年度永續報告書，並揭露企業對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治理情況、策略、風險管理、指標和目標之相關資訊。

(二)112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尚未改善者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本公司針對尚未改善之公司治理評鑑指標，已依公司現況進行評估，以期能逐步改善，提升公司治理形象。

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四)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註1)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2)	獨立性情形(註3)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召集人)	李源泉	註一	註二		0
獨立董事	蘇義雄				0
獨立董事	任子平				1

註1：請於表格內具體敘明各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相關工作年資、專業資格與經驗及獨立性情形，如為獨立董事者，可備註敘明參閱第 00 頁附表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相關內容。身分別請填列係為獨立董事或其他(若為召集人，請加註記)。

註2：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3：符合獨立性情形：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註4：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註一：請參閱本年報第3頁「董事資料：主要經(學)歷及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相關內容。

註二：請參閱本年報第7頁「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相關內容。

2.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職責：

- (1)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獨立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2) 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獨立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 並將(1)(2)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3.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 (2) 本屆委員任期：112年6月13日起至115年6月12日止。

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3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李源泉	3	0	100%	-

委 員	蘇義雄	3	0	100%	-
委 員	任子平	3	0	100%	-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註：

- (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四之一) 薪資報酬委員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評估結果	提報董事會日期
每年執行一次	113年1月1日至113年12月30日	薪資報酬委員會內部自評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皆有定期召開會議且出席情形良好，會議前有事先收到開會通知及議案，委員對會議都有作出貢獻。	113年12月30日
			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認知	各項職權範圍明確且恰當，並適時且專業客觀的提出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以供董事會決策參考，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提升薪資報酬委員會決策品質	公司提供予薪資報酬委員會的資訊完整、及時，且具一定品質，使薪資報酬委員會能夠順利履行其職責。公司提交到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的討論議案適當，且會議討論的時間充分，相關議案若遇有需成員利益迴避者，該委員已確實予以迴避，並作成會議紀錄。另有定期且有效率的執行績效評估。	
			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成員組成適當並已具備決策過程所需專業，且成員於任職期間內確實維持其獨立性。	
			內部控制	能有效了解並監督落實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之管理。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上市上櫃公司應填報執行情形，非屬遵循或解釋)	✓		1. 本公司 113 年度由董事會通過訂定本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成立永續發展委員會，由董事會授權負責履行下列事項，並提報董事會。 (1) 制定、推動及強化公司永續發展政策、年度計畫及策略 (2) 檢討、追蹤與修訂永續發展執行情形與成效。 (3) 督導永續資訊揭露事項並審議永續報告書。 (4) 督導本公司永續發展之業務或其他經董事會決議之永續發展相關工作之執行。 2. 永續發展委員會 113 年度執行情形 (1) 通過設置永續發展工作推行小組案 (2) 通過 113 年度永續發展執行情形與成效案 (3) 通過 114 年度永續報告書規劃時程案 (4) 通過訂定本公司永續報告書編制與驗證(確信)作業程序案 3. 永續發展委員會轄下設置永續發展工作推行小組，設主任委員一名，轄下分成永續環境小組、社會共融小組及公司治理小組共三個小組，確保永續發展相關工作之推動。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2) (上市上櫃公司應填報執行情形，非屬遵循或解釋)	✓		摘要說明 1. 本揭露資料僅涵蓋本公司，並未包括子公司。 2. 本公司訂定「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事先依據風險評估結果採取對策或管控措施，以減少因風險所帶來的損失為原則；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作業定期執行於每年管理審查會議時檢討適合性，並定期追蹤及納入各單位營運活動，以達公司永續經營之目標。 3. 依據評估後之風險，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如下： <table><tr><th>重大議題</th><th>風險評估項目</th><th>說明</th></tr><tr><td>環境</td><td>環境衝擊與管理</td><td>遵循各項環境法規，並制定環境管理程序確立建立之環境管理制度有效執行。</td></tr><tr><td>社會</td><td>職業安全</td><td>1. 設置門禁管理設施、定期檢查維護消防設備及緊急應變設備。 2. 辦理員工健康檢查及勞工安全衛生相關課程，確保員工工作期間之安全。</td></tr><tr><td></td><td>產品安全</td><td>1. 產品與服務皆遵循相關法規與國際準則，如：各國安規申請、ROHS與WEEE規範等。 2. 本公司設有客服部門，提供客戶提問、申訴或建議之管道，公司秉持</td></tr></table>	重大議題	風險評估項目	說明	環境	環境衝擊與管理	遵循各項環境法規，並制定環境管理程序確立建立之環境管理制度有效執行。	社會	職業安全	1. 設置門禁管理設施、定期檢查維護消防設備及緊急應變設備。 2. 辦理員工健康檢查及勞工安全衛生相關課程，確保員工工作期間之安全。		產品安全	1. 產品與服務皆遵循相關法規與國際準則，如：各國安規申請、ROHS與WEEE規範等。 2. 本公司設有客服部門，提供客戶提問、申訴或建議之管道，公司秉持
				重大議題	風險評估項目	說明									
				環境	環境衝擊與管理	遵循各項環境法規，並制定環境管理程序確立建立之環境管理制度有效執行。									
				社會	職業安全	1. 設置門禁管理設施、定期檢查維護消防設備及緊急應變設備。 2. 辦理員工健康檢查及勞工安全衛生相關課程，確保員工工作期間之安全。									
					產品安全	1. 產品與服務皆遵循相關法規與國際準則，如：各國安規申請、ROHS與WEEE規範等。 2. 本公司設有客服部門，提供客戶提問、申訴或建議之管道，公司秉持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誠信原則妥適處理並予以回饋，以保障客戶權益。 3. 本公司訂有「供應商管理作業程序」，以保證所使用材料穩定，且定期進行供應商評鑑，以使供應商遵守法規、綠色產品要求及公司規範。若有未符合「供應商管理作業程序」，本公司適時終止或解除與供應商合作關係。 1. 有效落實內部控制制度，確保員工及各項作業確實遵守相關法令規範。 2. 本公司之產品皆申請專利與商標註冊以維護公司權益。 1. 每年分析重要利害關係人之重要議題，維護其合法權益。 2. 建立各種溝通管道，並提供聯絡窗口積極回應利害關係人之訊息。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4. 權責單位業於第14屆第9次董事會報告113年度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運作情形。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品保部門定期檢視我國各項環境法規之修訂(包括但不限於水汙染防治法、廢棄物管理法、飲用水管理條例、環境用藥管理法及危害物質限量指令)，並依據公司訂定之「環境手冊」、「教育訓練程序」、「文件化資訊管理程序」、「化學物質管理程序」、「能源管理程序」、「廢棄物管理程序」、「廢水管理程序」等環境管理程序確認建立之環境管理系統制度有效執行。本公司並通過ISO14001:2015環境管理系統之驗證，所涵蓋範圍包括設計，開發、營銷、銷售、製造、服務和維修筆記型電腦、工業筆記型電腦和特殊用途主機板。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本公司已開始評估產品使用紙製包材、推行垃圾分類與資源回收、導入辦公室節能設備、持續推動節能減碳，對所產生之廢棄物嚴格管理及定期處理清運，使之對環境負荷衝擊降至最低。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		本公司持續評估氣候變遷對本公司現在及未來的影響(參年報第41頁)，並積極持續推動節能減碳，同步實施「響應節能、隨手關燈」政策，以及下列措施，以因應氣候相關問題： 1. 將室內辦公空間之空調溫度控制於 26~28℃，並同時搭配電風扇使用。 2. 電腦設定暫停工作 5~10 分鐘後自動進入低耗能休眠狀態。 3. 倡導使用水箱時盡量減少開關門次數。 4. 倡導最後使用蒸飯箱者關閉電源。 5. 中午用餐休息時間關閉電燈。 6. 下班時分區熄燈，避免 1~2 人仍開啟全區電燈。 7. 倡導同仁隨手關電，長時間不使用設備拔掉插頭。 8. 倡導最後離開之同仁，關閉飲水器、檢查並關閉所有電燈開關。 9. 本公司所屬大樓中控室統一於人員下班後關閉總電源。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1. 本公司自主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如下(註)：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th><th>111 年</th><th>112 年度</th><th>資料涵蓋範圍</th></tr> </thead> <tbody> <tr> <td>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範疇 1、範疇 2)(公噸 CO₂e)</td><td>726.98</td><td>711.33</td><td>台北辦公室、高雄廠、美國倫飛及昆山騰子公司</td></tr> <tr> <td>用水量(百萬公升)</td><td>5.544</td><td>6.444</td><td>台北辦公室、高雄廠及美國倫飛</td></tr> <tr> <td>廢棄物總重量(噸)</td><td>22.801</td><td>32.791</td><td>高雄廠</td></tr> </tbody> </table> 無重大差異。		111 年	112 年度	資料涵蓋範圍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範疇 1、範疇 2)(公噸 CO ₂ e)	726.98	711.33	台北辦公室、高雄廠、美國倫飛及昆山騰子公司	用水量(百萬公升)	5.544	6.444	台北辦公室、高雄廠及美國倫飛	廢棄物總重量(噸)	22.801	32.791	高雄廠
	111 年	112 年度	資料涵蓋範圍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範疇 1、範疇 2)(公噸 CO ₂ e)	726.98	711.33	台北辦公室、高雄廠、美國倫飛及昆山騰子公司																
用水量(百萬公升)	5.544	6.444	台北辦公室、高雄廠及美國倫飛																
廢棄物總重量(噸)	22.801	32.791	高雄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註:取自本公司 2023 年永續報告書。 2. 本公司藉由設備汰舊換新，改裝設節能設施，推動省水節電措施等，增加資源回收品項及管道，明顯減少廢棄物數量。 3. 本公司 112 年度用水量雖經多次加強宣導省水措施，惟因本公司業務規模及人力需求的擴增，導致生活用水量較 111 年度有所增加。未來，本公司將積極推行所制定的省水措施，持續宣導節約用水，致力於達成每年用水量下降 1%之年度目標。 4. 此外，本公司 112 年度廢棄物總量較 111 年度增加，主要原因同樣為業務成長及人員增加所致。為改善此情況，本公司將加強監督，持續推動環保政策宣導，並落實垃圾分類、資源回收等措施。同時，鼓勵同仁減少使用一次性餐具，改用環保餐具，以期逐步減少廢棄物產生，達成每年廢棄物總量下降 1%之年度目標，繼續為環境永續發展貢獻力量。 5. 本公司溫室氣體減量以每年排放量下降 1%之年度目標，其他有關溫室氣體減量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請詳年報第 42 頁。 6. 本公司已通過 ISO 14001:2015 認證，並持續推動內部環境改善議題。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 則差異情形及原 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本公司遵循「勞動基準法」相關法令訂定及實施各項薪資福利措施,每年辦理全體員工健康檢查、季度活動,員工每年享有一日生日假;另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負責辦理員工各項福利措施及補助作業;此外對員工定期考核,將其績效表現反映於員工薪酬。 1. 福利措施及實施情形 (1)員工酬勞 (2)三節禮券/春節禮金/生日禮金 (3)年終獎金 (4)各種激勵獎金制度措施:產品業務績效獎勵辦法、產品開發專案獎金管理辦法、員工績效獎勵辦法、員工專利創作發明提案獎勵辦法、創意提案獎勵辦法 (5)完整教育訓練及順暢升遷管道 (6)年度休假制度、生日假 (7)員工團體保險 (8)福委會福利金補助:結婚、生育、住院、喪葬 (9)員工旅遊、聚餐、慶生活動、不定期節慶餐會 (10)年度健康檢查 (11)健康講座 (12)販賣機飲料優惠補助、每日免費餅乾零食及每月免費下午茶點供應 2. 進修及訓練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為培養員工正確工作態度及方法,激發員工潛能,訂有「教育訓練程序」。於新進員工到職時實施新進人員職前引導教育訓練,並依各部門所提需求及員工專業技能辦理職能別專業訓練,且人事單位亦依公司經營方針及年度預算安排主管職務別管理訓練及語言訓練,並不時提供外部課程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 則差異情形及原 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訓練之資訊，以期達到培育優秀專業人才，進而提高營運績效且充分開發利用人力資源。 3. 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員工退休管理辦法依照勞工退休金條例制定，舊制年資至96年8月31日(含)已經全部結清，現職人員一律採用新制退休制度。 新制退休制度如下： (1) 新制之退休條件：員工年滿六十歲即可申請退休。 (2) 新制之退休金係以員工每月工資總額，依中央主管機關所核定之工資分級表之標準，每月提撥工資百分之六為退休金至個人退休金專戶內。 4.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為促進勞資和諧，提高工作效能，本公司不定期由資方與勞方進行晤談，每季召開勞資會議讓員工得以抒發意見，表達建言，維持勞資雙方雙向溝通管道暢通，增進彼此互助互信合作關係。 本公司依規定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由員工以公開方式推舉福委會代表，針對各項福利措施，勞資雙方代表皆能提出見解，充分溝通，以維員工權益。 本公司依規定成立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委員主要審議與建議職業安全衛生相關事項，包括健康管理、相關辦法、計畫制定及管理措施，確保員工作業安全，提升職場安全與健康水平。5. 本公司章程特別制定員工酬勞提撥規則，公司年度如有獲利，則提撥不低百分之五作為員工酬勞，以實現員工享有公司經營績效之正面回饋。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	✓	辦理全公司員工之健康檢查，並辦理勞工安全衛生相關課程。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本公司113年度職災為3件，本公司將持續精進推動職業安全文化，隨時關懷注意員工身心狀態，確保員工工作期間之安全。員工人身安全與工作環境保護措施及實施情形： 一、台北總部 本公司台北總部配備監控系統及門禁設施，各處如走道、櫃台、梯廳、實驗室皆有專人負責監控與不定期巡視。所有訪客必須進行登記，嚴格管制出入人員，以確保員工人身安全。 為確保公共安全，本公司每年執行消防安檢，配合臺北市政府消防局的安排，定期於下半年進行檢查。檢查範圍包括逃生出口、偵煙器、排風口、灑水器、消防栓及逃生指示燈等，以確保所有設備運作正常，維護工作環境及員工安全。每年進行消防維護作業演練，藉此宣導災害時的逃生知識並實際演練，以提升員工在災難發生時的應變能力。除以上措施外，台北總部另制定「台北辦公室勞工安全衛生工作守則」和「台北辦公室緊急應變計畫說明書」，以保障員工的人身安全，並應對突發情況。 二、高雄廠 本公司高雄廠積極致力於確保員工的生命安全和工作環境的安全性，進行定期消防安檢和消防演練。本公司確保這些設備每年都接受一次嚴格的檢修，以確保其正常運作，包括滅火設備、警報設備、避難逃生設備以及配線的安全性等方面的全面檢查。 具體檢查過程中，本公司專注於確認所有滅火設備及警報系統是否處於良好狀態，並且能夠迅速而有效地應對可能發生的火災，以確保在發生緊急情況時，所有員工都能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 則差異情形及原 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及時獲得相應的警告和指示。本公司並定期檢查及測試避難逃生設備的正常運作，確保其在需要時能夠發揮最大效用，同時關注配線的安全性，防止因配線問題引發的潛在危險。 高雄廠的門禁措施擁有24小時駐點保全人員和系統保全，以確保只有授權人員能夠進入廠區，有效防範潛在的安全威脅。 在工作安全方面，本公司制定勞工安全衛生工作守則，明確流定事業之安全衛生管理及各級之權責、設備的維護與檢查、工作安全及衛生標準、教育及訓練、健康指導及管理措施、急救及搶救、防護設備的準備維持及使用、事故通報及報告等方面的細節。 其他潛在的安全風險，包括鉛作業、有機劑及特定化學物質作業、噪音作業、升降機作業、堆高機作業等，這些安全事項的細節要求和執行細則在本公司安全規定中均有詳細列明，以確保每位員工在工作中都能夠在安全的環境中運作。 本公司不僅關注於消防安檢和門禁措施，同樣也強調在工作場所建立全面的安全體系，以確保每位員工都能夠在安全、健康的環境中工作，保障員工的安全和公司的穩健運營。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本公司對各級主管及員工皆規劃完整之職能訓練，包括新進人員職前引導教育訓練、職能別專業訓練、主管職務別管理訓練及語言訓練等，並不定期提供外部課程訓練之資訊，讓員工與公司遠景一同成長。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標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本公司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遵循相關法規與國際標準則，如：各國安規申請、ROHS與WEEE規範等，不得有欺騙、誤導、詐欺或任何其他破壞消費者信任、損害消費者權益之行為；並設有客服部門，提供客戶提問、申訴或建議之管道，公司秉持誠信原則妥適處理並予以回饋，以保障客戶權益。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本公司訂有「供應商管理作業程序」，以保證所使用材料穩定，且定期進行供應商評鑑，以使供應商遵守法規、綠色產品要求及公司規範。若有未符合「供應商管理作業程序」，本公司適時終止或解除與供應商合作關係。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已通過ISO 9001:2015品質管理系統及ISO 14001:2015環境管理系統之驗證。參考最新「GRI 準則」(GRI Standards)、SASB永續會計準則、TCFD 氣候變遷財務揭露及政府主管機關要求「上市公司編製與申報企業永續報告書作業辦法」完成編制本公司112年度永續報告書，通過格瑞國際驗證有限公司之驗證與查證，於113年8月14日獲核發獨立保證意見聲明書。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不適用。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1. 客服部門對工程測試用機台加以回收、拆解與整新後作為員工工作機台使用，以減少廢棄物產生。 2. 依法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積極辦理各項員工福利作業。 3. 捐贈物資及設置愛心零錢箱，為社區防疫盡一份心力，履行永續發展之目標。			

註1：執行情形如勾選「是」，請具體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執行情形如勾選「否」，請於「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欄位解釋差異情形及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但有關於推動項目一及二，上市上櫃公司應敘明永續發展之治理及督導架構，包含但不限於管理方針、策略與目標制定、檢討措施等。另敘明公司對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及其評估情形。

註 2：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註 3：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五之一) 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

1. 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1.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本公司按季向董事會報告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規劃暨執行進度，並協同 11 個單位不定期參與永續發展暨永續報告書編撰會議，與會人員包含協理級以及經理級高階主管，由外部機構聘請專責顧問主持，報告企業永續發展之執行進度及結果，以增強公司對於因應氣候變遷及國際發展趨勢，落實永續發展。
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極端氣候引起的暴雨或淹水事件，可能致使短期營運或運輸中斷風險，需加強防災演練來降低損害影響；中長期目標上，仍需持續執行節能計劃以減少能源消耗，並採取在地採購，以達資源利用效率最大化，與環境共存共榮。
3.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極端氣候引起的暴雨或淹水事件可能會使公司設備毀損，或地區發生嚴重災害致使停工等營運成本增加。
4.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本公司已取得 ISO 14001 認證以因應環境變遷後所帶來之衝擊，透過公司內部監督實行狀況，以符合現行組織狀態與規章要求，並規劃未來環境風險評估對策，期望減少能源消耗並降低碳排放，提升減碳管理績效，以落實企業永續發展之目標。
5.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6.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7. 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8. 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本公司目前尚未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設定氣候相關目標等仍在評估規劃中，並密切關注永續發展與氣候資訊揭露之政策動向。
9.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另填於以下「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及「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2. 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1)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溫室氣體盤查資訊已揭露於 112 年度永續報告書中，該報告書業已通過格瑞國際驗證有限公司之驗證與查證，核發獨立保證意見聲明書，提供報告書中溫室氣體盤查資訊如下：

	111 年溫室氣體排放總量 (公噸 CO ₂ e)	111 排放強度 (公噸 CO ₂ e/ 百萬)	112 年度溫室氣體 排放總量(公噸 CO ₂ e)	112 排放強度 (公噸 CO ₂ e/ 百萬)	資料涵蓋範圍
範疇一	15.88	0.0170	17.01	0.0157	台北辦公室、高雄廠、美國倫飛及昆山倫騰子公司
範疇二	711.10	0.7613	694.32	0.6423	
總和	726.98	-	711.33	-	

(2)溫室氣體確信資訊：本公司完整確信資訊將於 117 年揭露

3.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1)本公司及子公司(美國 Durabook Americas Inc.及中國昆山倫騰電子有限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之各項工作時程規劃如下，預計工作項目及完成時間將視實際執行狀況隨時調整：

預計工作項目	預計完成時間
遴選顧問公司	114 年 3 月
排放源鑑別、排放量量化與計算檢討	114 年 4 月
檢討排放清冊、撰寫溫室氣體盤查報告書	114 年 6 月
進行內部查證及外部驗證作業	114 年 8 月

(2)目前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執行進度如下：

工作項目	目前進行項目
遴選顧問公司	1. 已選定顧問公司。 2. 討論及安排顧問指導。
排放源鑑別、排放量量化與計算檢討	依指派顧問之建議, 進行 113 年排放源鑑別、排放量量化與計算檢討，並統整相關資料。

(3)溫室氣體減量目標：本公司將持續進行溫室氣體排放量的盤查作業，並執行溫室氣體相關管理措施，力求達成每年排放量下降 1%之年度目標，為實現環境永續發展邁出穩健步伐。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本公司已訂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守則」，明確要求本公司人員於從事商業行為之過程中，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收受、承諾或要求任何不正當利益，或從事其他違反誠信、不法或違背受託義務等之不誠信行為，以公平與透明之方式進行商業活動。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及高階管理層於執行業務時，均秉持以誠信為基礎的理念負責督導之責，積極落實永續經營環境。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V	本公司於人員報到時均簽署「員工職務約定書」及明定「誠信經營守則」，防範「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本公司管理層均加強調誠信經營之必要性，由各處管理層依其不同營業活動及性質落實不誠信行為之防範。舉凡涉及誠信瑕疵之議題，均由專責單位進行調查後彙報高階主管，責成負責單位採取適當的校正行動及懲處措施，並定期追蹤。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違反本守則情事，應依勞動基準法、工作規則及相關法令處理。除不定期向內部員工傳達誠信之重要性或舉辦教育訓練，並於本公司於網站設有檢舉信箱，受理不符合誠信經營事項，更定期檢討修正不誠信行為方案內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落實誠信經營			容，確實執行於營運作業。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V		本公司與他人建立商業關係前，先行評估代理商、供應商、客戶或其他商業往來對象之合法性、誠信經營政策，並以公平與透明方式進行商業活動，並依據契約自由原則，適度加強違反誠信之處罰條款。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V		本公司處理企業誠信經營事務之專責單位為法務室，本公司法務室就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並於第14屆第10次董事會報告： 1. 113年度並已舉辦誠信經營之內部教育訓練。 2. 本公司已訂定檢舉辦法及設立檢舉信箱，並無收到違反誠信經營與從業道德相關(商業倫理、貪腐、賄賂或從事內線交易)之檢舉事項。 3. 未有違反誠信相關事由而遭主管機關裁罰情事。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訂定董事利益迴避制度，董事對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	V		本公司遵循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上市上櫃相關規章及相關法令規定，做為落實誠信經營之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查核？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基本準則。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在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均建立完整有效之控管機制；內部稽核人員亦會依據風險評估將高風險之作業列為年度稽核計劃定期稽查以加強防範，另透過年度公司內部控制自行評估作業，均須自我檢視，俾確保該制度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每年會計師亦會對公司前述制度執行審查。 本公司不定時派員參與外部有關誠信經營之教育訓練，並不定時舉辦內部教育訓練。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人員？	V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不合法或不道德行為檢舉辦法」，並於本公司網站設置獨立檢舉信箱，由專責單位處理。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本公司針對檢舉申訴事項，依「不合法或不道德行為檢舉辦法」內之處理流程執行並記錄，並對申訴人、申訴內容嚴守保密之職責。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本公司依「不合法或不道德行為檢舉辦法」之規定保護申訴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已於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本公司揭露網址： https://www.twinhead.com.tw/wp-content/uploads/2025/01/%E8%AA%A0%E4%BF%A1%E7%B6%93%E7%87%9F%E5%AE%88%E5%89%87%E8%88%87%E5%9F%B7%E8%A1%8C%E6%83%85%E5%BD%A2.pdf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無。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七)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略。

(八)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相關資訊請詳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單一公司」項下「公司治理」項下之「公司規章/內部控制」項下之「內控聲明書公告」查詢。

2.委託會計師專業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九)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一一三年股東常會重要決議

(1)決議內容：

- ①承認本公司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
- ②承認本公司一一二年度財務報表（本公司及合併報表）。
- ③承認本公司一一二年度盈餘分派案。
- ④決議通過本公司一一二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2)執行情形：

本公司業依 113 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盈餘分派案，辦理盈餘分派作業，112 年度應發甲種記名式特別股股息，依章程規定共計應發新台幣(下同)2,124 元，113 年 7 月 12 日為特別股股息基準日，113 年 8 月 2 日為股息發放日。本公司 112 年稅後淨利 108,816,091 元，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提列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 10,420,846 元並優先發放 112 年度應發放之特別股股息共計 2,124 元，可供分配盈餘 103,583,256，分配每股股票股利 3 元，共計分配 92,997,600 元，普通股股票股利之除權交易日 113 年 08 月 29 日。

2. 一一三年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重要決議內容

- (1) 決議通過本公司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 (2) 決議通過本公司一一二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案。
- (3) 決議通過本公司一一二年度財務報表（本公司及合併報表）。
- (4) 決議通過本公司一一二年度盈餘分派案。
- (5) 決議通過本公司一一二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 (6) 決議通過本公司一一二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與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 (7) 決議通過本公司召開一一三年股東常會案。
- (8) 決議通過訂定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之受理期間及處所案
- (9) 決議通過本公司一一三年度簽證會計師委任及報酬案。
- (10)決議通過本公司對美國子公司 Durabook Americas Inc.之長期應收款非屬資金貸與性質案。
- (11)決議通過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建議事項案。
- (12)決議通過本公司金融機構融資額度案。
- (13)決議通過本公司美國子公司增加臨時信限申請案。
- (14)決議通過本公司一一三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 (15)決議通過本公司對美國子公司 Durabook Americas Inc.之長期應收款非屬資金貸與性質案。
- (16)決議通過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建議事項案。
- (17)決議通過本公司金融機構融資額度案。
- (18)決議通過本公司一一二年度永續報告書案。
- (19)決議通過本公司訂定一一二年盈餘轉增資配股基準日及相關事宜案。

- (20)決議通過本公司一一三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 (21)決議通過本公司對美國子公司 Durabook Americas Inc.之長期應收款非屬資金貸與性質案。
 - (22)決議通過本公司金融機構融資額度案。
 - (23)決議通過本公司美國子公司增加臨時信限申請案。
 - (24)決議通過訂定本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 (25)決議通過委任本公司第一屆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案。
 - (26)決議通過本公司一一三年度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 (27)決議通過本公司對美國子公司 Durabook Americas Inc.之長期應收款非屬資金貸與性質案。
 - (28)決議通過本公司金融機構融資額度案。
 - (29)決議通過本公司一一四年度營運計畫（含預算）案。
 - (30)決議通過本公司一一四年度稽核計畫案。
 - (31)決議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 (32)決議通過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建議事項案。
 - (33)決議通過本公司金融機構融資額度案。
 - (34)決議通過本公司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 (35)決議通過本公司一一三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案。
 - (36)決議通過本公司一一三年度財務報表（本公司及合併報表）。
 - (37)決議通過本公司一一三年度盈餘分派案。
 - (38)決議通過本公司一一三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 (39)決議通過本公司一一三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與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 (40)決議通過本公司「基層員工」之定義案。
 - (41)決議通過修訂本公司「章程」案。
 - (42)決議通過本公司召開一一四年股東常會案。
 - (43)決議通過訂定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之受理期間及處所案。
 - (44)決議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 (45)決議通過本公司一一四年度簽證會計師委任及報酬案。
 - (46)決議通過本公司對美國子公司 Durabook Americas Inc.之長期應收款非屬資金貸與性質案。
 - (47)決議通過本公司金融機構融資額度案。
 - (48)決議通過本公司美國子公司增加臨時信限申請案。
 - (49)決議通過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建議事項案。
-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 簽證會計師公費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柏淑	113/1/1~113/12/31	3,035	1,310	4,345	非審計公費服務內容為稅務簽證 530 仟元、財報英文翻譯 420 仟元及移轉訂價服務 220 仟元等。
	吳仲舜					

請具體敘明非審計公費服務內容：(例如稅務簽證、確信或其他財務諮詢顧問服務)

註：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並依序揭露所支付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等資訊。非審計公費並應附註說明其服務內容。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 董事會評估 113 年度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具獨立性及適任性

1. 本公司參酌會計師法第 47 條及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 10 號「查核與核閱之獨立性」訂定以下評估標準：(1)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間未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2)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或本公司董事無融資或保證行為。(3)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間未有重大密切之商業關係及潛在之僱傭關係。(4)簽證會計師未有與本公司有金錢借貸之情事。(5)簽證會計師未收受本公司及本公司董監事、經理人價值重大之餽贈或禮物(其價值為超越一般社交禮儀標準)。(6)簽證會計師並無已連續七年提供本公司審計服務。(7)簽證會計師未握有本公司股份及未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8)簽證會計師本人、其配偶或受扶養親屬、其審計小組於審計期間或最近兩年內未擔任本公司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亦確定於未來審計期間不會擔任前述相關職務。(9)簽證會計師未提供本公司可能直接影響審計工作的非審計服務項目。(10)簽證會計師未擔任本公司之辯護人或代表本公司協調與其他第三人間發生的衝突。(11)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人員無親屬關係。(12)簽證會計師是否已符合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 10 號有關獨立性之規範，並取得簽證會計師出具之「獨立性聲明書」。
2. 依會計師出具之獨立性聲明書及審計品質指標資訊(AQIs)，本公司財會主管先依前述標準評估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尚具備獨立性及適任性。嗣再經本公司第 14 屆第 5 次董事會依前述評估標準決議通過簽證會計師具獨立性及適任性。

(二) 依前述評估結果，本公司於前述查核期間無更換會計師。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情形：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相關資訊請詳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單一公司」項下「股權變動/證券發行」項下之「董監事持股餘額明細」及「內部人持股異動事後申報表」。

(二) 股權移轉資訊：相關資訊請詳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單一公司」項下「股權變動/證券發行」項下之「股權轉讓資料查詢」。

(三) 股權質押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4年4月12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高氏企業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高張明鸞	6,456,635 53,751	16.02% 0.13%	- 465,032	- 1.15%	- -	- -	- 高育仁 高思復	- 配偶 二親等以內	
Protegas Futuro Holdings, LLC 代表人：An Van Nguyen	5,633,325 -	13.98% -	- -	- -	- -	- -	- -	- -	
奧史坦丁國際(股)公司 代表人：曾東新	2,672,280 -	6.63% -	- -	- -	- -	- -	- -	- -	
康爾軒事業有限公司 代表人：游玉玲	2,260,905 -	5.61% -	- -	- -	- -	- -	- -	- -	
鼎晶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奧史坦丁國際(股)公司	1,747,513 2,672,280	4.34% 6.63%	- -	- -	- -	- -	- -	- -	
百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丁耀彬	1,168,200 -	2.90% -	- -	- -	- -	- -	- -	- -	
高思復	810,125 (註四)	2.01% (註五)	23,552	0.05%	-	-	高育仁 高張明鸞	二親等以內 二親等以內	
周成虎	514,216	1.28%	-	-	-	-	-	-	
花旗託管瑞銀歐洲 S E 投資專戶	477,924	1.19%							
高育仁	465,032	1.15%	53,751	0.13%	-	-	高張明鸞 高思復	配偶 二親等以內	

註一：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二：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例。

註三：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註四：此股數包含：普通股 810,114 股及特別股 11 股。

註五：此持股比例包含：普通股 2.01%及特別股 0%。

。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Durabook Americas Inc.	769,230	80%	-	-	769,230	80%
倫飛(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5,872,420	100%	-	-	5,872,420	100%
倫飛(昆山)有限公司	-	-	-	100%	-	100%
倫飛(B.V.I.)有限公司	-	-	50,000	100%	50,000	100%
昆山倫騰電子有限公司	-	-	-	100%	-	100%

註：係公司採權益法之投資。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年 月	發行 價格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本 來 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 款 者	其他	
80 年 12 月	10 元	100,000,000	十億元	66,732,145	667,321,450	資本公積增資	60,602,950 元	無	註一
81 年 06 月	10 元	100,000,000	十億元	78,379,000	783,790,000	盈餘增資 資本公積增資	45,804,490 元 70,664,060 元	無	註二
82 年 07 月	10 元	100,000,000	十億元	86,152,647	861,526,470	資本公積增資	77,736,470 元	無	註三
83 年 08 月	10 元	100,000,000	十億元	98,855,130	988,551,300	現金增資 資本公積增資	101,356,050 元 25,668,780 元	無	註四
85 年 03 月	10 元	160,000,000	十六億元	160,000,000	1,600,000,000	現金增資	611,448,700 元	無	註五
86 年 05 月	10 元	300,000,000	三十億元	204,000,000	2,040,000,000	盈餘增資 資本公積增資	280,510,680 元 159,489,320 元	無	註六
86 年 10 月	10 元	300,000,000	三十億元	264,000,000	2,640,000,000	現金增資	600,000,000 元	無	註七
87 年 05 月	10 元	600,000,000	六十億元	363,500,000	3,635,000,000	盈餘增資 資本公積增資	467,270,960 元 527,729,040 元	無	註八
88 年 04 月	10 元	600,000,000	六十億元	363,740,565	3,637,405,65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2,405,650 元	無	註九
88 年 08 月	10 元	700,000,000	七十億元	478,480,936	4,784,809,360	盈餘增資 資本公積增資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637,901,669 元 509,098,331 元 403,710 元	無	註十
89 年 03 月	10 元	700,000,000	七十億元	480,418,920	4,804,189,20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19,379,840 元	無	註十一
89 年 09 月	10 元	700,000,000	七十億元	528,450,942	5,284,509,420	資本公積增資	480,320,220 元	無	註十二
93 年 03 月	10 元	700,000,000	七十億元	554,561,723	5,545,617,23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276,382,960 元	無	註十三
93 年 11 月	10 元	700,000,000	七十億元	277,303,712	2,773,037,120	減資	2,772,580,110 元	無	註十四
100 年 12 月	10 元	700,000,000	七十億元	255,867,547	2,558,675,470	合併減資	214,361,650 元	無	註十五
101 年 08 月	10 元	700,000,000	七十億元	190,161,531	1,901,615,310	減資	657,060,160 元	無	註十六
105 年 10 月	10 元	700,000,000	七十億元	93,939,797	939,397,970	減資	962,217,340 元	無	註十七
105 年 12 月	10 元	700,000,000	七十億元	118,939,797	1,189,397,970	現金增資	250,000,000 元	無	註十八
106 年 2 月	10 元	700,000,000	七十億元	143,939,797	1,439,397,970	現金增資	250,000,000 元	無	註十九
106 年 9 月	10 元	700,000,000	七十億元	198,939,797	1,989,397,970	現金增資	550,000,000 元	無	註二十
109 年 4 月	10 元	700,000,000	七十億元	195,932,433	1,959,324,330	合併減資	30,073,640 元	無	註二十一
110 年 10 月	10 元	700,000,000	七十億元	24,800,422	248,004,220	減資	1,711,320,110 元	無	註二十二
112 年 11 月	10 元	700,000,000	七十億元	31,000,262	310,002,620	盈餘增資	61,998,400 元	無	註二十三
113 年 9 月	10 元	700,000,000	七十億元	40,300,022	403,000,220	盈餘增資	92,997,600 元	無	註二十四

註一：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80 年 12 月 23 日(80)台財證(一)第 03483 號函核准

註二：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81 年 06 月 01 日(81)台財證(一)第 01228 號函核准

註三：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82 年 07 月 19 日(82)台財證(一)第 30694 號函核准

註四：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83 年 08 月 02 日(83)台財證(一)第 32527 號函核准

註五：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85 年 03 月 26 日(85)台財證(一)第 21571 號函核准

註六：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86 年 05 月 01 日(86)台財證(一)第 33862 號函核准

註七：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86 年 10 月 14 日(86)台財證(一)第 73902 號函核准

註八：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87 年 04 月 23 日(87)台財證(一)第 35078 號函核准

註九：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87 年 10 月 01 日(87)台財證(一)第 81707 號函核准

註十：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88 年 06 月 29 日(88)台財證(一)第 59109 號函核准
 註十一：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87 年 10 月 01 日(87)台財證(一)第 81707 號函核准
 註十二：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89 年 06 月 03 日(89)台財證(一)第 47857 號函核准
 註十三：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87 年 10 月 01 日(87)台財證(一)第 81707 號函核准
 註十四：1.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3 年 07 月 16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30131683 號函核准
 2.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3 年 10 月 08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30145974 號函核准
 註十五：經濟部 101 年 02 月 22 日經授商字第 10101029410 號核准
 註十六：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1 年 07 月 18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30730 號函核准
 註十七：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5 年 08 月 08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50029056 號函核准
 註十八：經濟部 106 年 02 月 09 日經授商字第 10601017830 號核准
 註十九：經濟部 106 年 02 月 22 日經授商字第 10601023470 號核准
 註二十：經濟部 106 年 09 月 28 日經授商字第 10601137980 號核准
 註二十一：經濟部 109 年 4 月 15 日經授商字第 10901047870 號核准
 註二十二：臺北市府 110 年 8 月 30 日府產業商字第 11052818400 號函核准
 註二十三：臺北市府 112 年 11 月 13 日府產業商字第 11254569310 號函核准
 註二十四：臺北市府 113 年 09 月 25 日府產業商字第 11353562400 號函核准

114 年 4 月 12 日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流 通 在 外 股 份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已 上 市	未 上 市	合 計		
記 名 式 普 通 股	40,298,960	0	40,298,960	659,699,978	700,000,000
特 別 股	-	1,062	1,062	0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主要股東名單：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

114 年 4 月 12 日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高氏企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6,456,635	16.02%
Protegas Futuro Holdings, LLC	5,633,325	13.98%
奧史坦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2,672,280	6.63%
康爾軒事業有限公司	2,260,905	5.61%
鼎晶投資有限公司	1,747,513	4.34%
百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68,200	2.90%
高思復(註一)(註二)	810,125	2.01%
周成虎	514,216	1.28%
花旗託管瑞銀歐洲 SE 投資專戶	477,924	1.19%
高育仁	465,032	1.15%
共十名股東	22,206,155	55.11%

註一：此股數包含：普通股 810,114 股及特別股 11 股。

註二：此持股比例包含：普通股 2.01%及特別股 0%。

(三)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股利政策

依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金，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並優先發放應付未付之特別股股息及紅利；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得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但就股息、紅利、法定盈餘公積及依法可分派之資本公積之全部或部份以現金方式分派時，授權董事會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後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考量本公司產業成長之特性、健全公司財務結構、保障投資人權益，可分配盈餘之提撥以不低於百分之五十分配股東紅利為原則，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一時，得不予分配。並綜合考量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未來資金需求、長期財務規劃及維持公司每年股利水準之均衡，以提撥現金股利不高於股東紅利總額之百分之八十，其餘分配股票股利。以上股利政策將因應實際狀況適時修正。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情形：本公司業於第 14 屆第 11 次董事會擬定 113 年度股利分派議案，並提請 114 年 6 月 10 日股東會承認之：(1) 本公司期初未分配盈餘 10,585,656 元。113 年度稅後淨利 164,724,162 元，減除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累積損失 8,969,227 元後餘額為 155,754,935 元，該餘額再減除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提列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 15,575,494 元後，加上前開期初未分配盈餘則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150,765,097 元。(2)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應優先發放甲種記名式特別股股息，依股票面額計算年息百分之二十之股息及紅利共計 2,124 元，擬訂 114 年 7 月 11 日為特別股配息基準日，114 年 8 月 1 日為股息發放日。普通股擬每股分配股票股利 3 元，現金股利 0 元，共計分配 120,896,880 元。期末未分配盈餘 29,866,093 元。

3.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時，應加以說明：本次股利政策修訂，預計於 114 年度股東會修訂章程中的股利政策，擬調整可分配盈餘提撥比率不低於百分之三十及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時得不予分配。此修訂有助於提升經營靈活性，維持公司長期穩健成長並兼顧股東權益。

(四)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本公司因未公開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五)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依下列方式發放員工、董事酬勞：

(1)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五為員工酬勞，其辦法由董事會訂定之。

(2)提撥不高於百分之四為董事酬勞。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本公司 113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金額，係以本公司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

礎，並列報為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

-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本公司業於第 14 屆第 11 次董事會擬定 113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議案，員工酬勞為 14,806,666 元，董事酬勞為 5,552,500 元，皆以現金發放之。
- 4.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

(六)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發行(辦理)日期		79年12月15日
項目	面額	每股10元
發行價格	每股20元	
股數	9,745,000股	
總額	97,450,000元	
權利義務事項	股息及紅利之分派	- 本公司每年所得純益，除依法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及提撥應納稅捐及法定盈餘公積金，優先按年息百分之二十(按股票面額計算)支付股息及紅利。 - 股息及紅利每年以現金發放一次，於每年股東常會通過發放日期後支付上年度按實際發行日數計算應發之股息及紅利，但轉換為普通股時，則發放至上年度年底止。 - 若某一年度無盈餘或盈餘不足以發放特別股股息及紅利時，應累積於以後年度有盈餘時，優先補足。甲種記名式特別股股東於轉換為普通股後，得享受應付未付之特別股股息及紅利，本公司並應一次付清，但不得請求轉換前一年度之普通股盈餘分派，其餘之權利義務與普通股同。
	剩餘財產之分派	本公司清算時，特別股之償還順序優先於普通股，但分派公司剩餘財產以不超過其發行金額為限
	表決權之行使	無表決權
	其他	除章程訂定者外，甲種記名式特別股無其他權利義務
特別股流通在外數額	收回或轉換數額	已轉換普通股金額96,993,000元
	未收回或轉換餘額	10,620元(註一)
	收回或轉換條款	特別股得於發行日起滿一年後，於每年六月請求將該特別股轉換為同股數之普通股
每股市價(註二)		-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或認股金額	96,993,000元
	發行及轉換或認股辦法	特別股得於發行日起滿一年後，於每年六月請求將該特別股轉換為同股數之普通股
發行條件對特別股股東權益影響、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無

註一：93年減資新台幣228,480元；101年減資新台幣58,680元；105年減資新台幣85,940元；110年減資新台幣73,280元。

註二：特別股未上市買賣。

附認股權特別股：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內容

- (1) 電子零組件之設計及有關電子產品(區域網路系統)設計製造。
- (2) 電子產品(電線電話機、電話答錄機、數據機、電子式交換機、傳真機)設計(僅供辦公處所綜攬事務現場不設賣場零售)。
- (3) 電腦及其零組件、電腦週邊設備(多功能介面卡)設計製造。
- (4) 電腦週邊設備(電源供應器、鍵盤、印表機、軟硬式磁碟機)電腦軟體設備設計(不經營電動玩具及現場操作)。
- (5) 電腦主機板、電腦工作站及其系統之設計製造。
- (6) 特定用途積體電路設計製造。
- (7) 電視遊樂器之設計製造。
- (8) 國際貿易業。
- (9) 倉儲業。
- (10)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製造業。
- (1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業。
- (12)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營業比重

本公司一一三年度主要產品之營業比重如下：

項 目	營 業 比 重
可攜式電腦(含成品板)	92%
其他	8%
合計	100 %

3. 公司目前之商品項目

本公司為專業之軍工規攜帶式電腦製造廠商，主要業務為軍工規筆記型電腦/平板型電腦及相關週邊產品之研發、製造及維修，主要項目包括(1)軍/工規筆記型/平板型電腦(2)軍/工規之主機板(3)零組件及週邊產品(4)上述產品之售後服務。

4. 計劃開發之新產品

產品策略為針對垂直市場需求，制定切合客戶所需之特殊產品功能，如軍事、工業、醫療及運輸等不同產業，皆對其系統之可靠度環境及通訊功能有特殊之規範，目標為創造獲利優厚之利基型市場產品，並建立完整之產品線。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結構及現況：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設計、生產軍工等特殊行業所使用可攜式裝置以自有品牌為主要銷售模式。就價值鏈而言，屬於系統組裝及品牌廠商。上游為電腦產品一般零組件及軍工規特殊元件供應商，下游則為經銷商及系統整合商。

以產業現況而言，本公司產品主要銷售區域之終端需求穩定，品牌與通路亦日趨成熟，隨著銷售國家之增加及應用領域的擴大，產品銷售量可望逐年成長。

2. 本公司之主要產品:

本公司主要產品之軍/工規電腦屬於客製化且少量多樣之產品，針對客戶之特殊需求功能為設計重點。

由於其研發費用高昂、以及不易大量生產之特性，進入門檻甚高，再加上銷售市場分散，故一般 IPC 廠商對本公司之市場地位並不形成重大威脅。

(三) 技術及研究發展概況

為因應垂直市場特殊之需求、提高產品競爭力，本公司持續投入研發軍/工規強固型筆記型電腦，如強固機殼、散熱技術、無線通訊等特殊應用領域之技術；並積極培養內部研發人員、吸引專業優秀工程師加入本公司之研發團隊，掌握國內外產品與技術發展趨勢，有效率地開發利基型產品並取得商品上市先機，以迎合未來市場之需求。

為了提升研發技能，發掘新材料之應用與新技術的開發，本公司自於一一三年度起截至本年度第一季為止已投入之研發費用支出共計為新台幣140,887仟元。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本公司業務發展核心為自有品牌Durabook及自主開發之產品，短期仍將以國防、公共安全及能源等深耕已久之應用領域為主要目標市場，藉由通路夥伴之擴張，品牌知名度的提升，爭取市場占有率之極大化。長期而言，將以自有品牌持續推出更多元之應用產品及解決方案，透過既存策略夥伴及特定領域系統整合商之合作，擴大垂直市場之覆蓋，成為更加全面之系統供應商。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公司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本公司產品銷售以歐洲、美洲及中國為主，並在當地設有銷售、維修據點，以就近服務廣大客戶。

2. 市場占有率及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本公司一一三年度可攜式電腦(含成品板)銷售量為 52,033 台，在產品之研發、設計、製造、銷售上，皆佔有一席之地，是國內少數軍/工規攜帶式電腦製造廠商，所研發製造之軍/工規攜帶式電腦產品，在市場上漸為各主要系統整合商採用。

一一三年度烏俄戰爭未歇、美中關係愈為緊張，通貨膨脹雖呈穩定，然各國對於利率調整極為謹慎，景氣未見明顯回升，致企業用戶對於資本支出仍為保守。所幸公部門之國防等預算增加、設備更新積極，本公司產品之總體出貨量仍為增加。展望未來，雖然國防支出可望維持相當成長，然而貿易戰火方興未艾，關稅及匯率之走勢必難免惡化，從而影響出口，故全年景氣仍宜以保守看待。

3. 競爭利基及發展願景之態勢分析與因應對策。

(1) 優勢(Strength)

A. 產品設計能力強：擁有完整之軟、硬體及機構設計能力，可完整開發且獨立生產軍/工規之特殊功能產品，可滿足少量多樣之需求，朝『精品』路線邁進。

B. 生產製造能力強：高雄廠專注軍/工規機種多年；可達到少量多樣必須之生產彈性。

(2) 劣勢(Weakness)

- A. 零組件供應商出貨交期長、最小訂購數量增。

因應對策：

建立 buffer stock，有效利用庫存循環機制，避免供不應求的狀況發生。

- B. 軍/工規筆記型電腦特性為少量多樣，研發資源投入相對偏高。

因應對策：

建立模組化零組件之設計，不同機種共用相同模組零件，提供客戶少量多樣之需求，以減少研發資源、降低庫存及成本，進而從中取得較高之獲利。

(3) 機會(Opportunity)

- A. 軍工規攜帶式電腦的應用日漸普及，不僅是在軍事用途，於工業、農業、博奕產業、自動化、安控等等各個領域皆日益擴散、深入。
- B. 本公司為國內少數有能力製造軍/工規筆記型/平板型電腦之廠商，且軍/工規筆記型電腦進入門檻高、毛利高，為一利基型市場。

(4) 威脅(Threat)

- A. 市場規模成長趨緩，廠商低價搶單、商規大廠搶蝕軍/工規市場，導致價格競爭壓力增加，利潤空間遭到嚴重剝削。

因應對策：

(a) 深化研發實力、加強行銷敏銳性，依據客戶需求，開發不同層次、功能、樣式之產品，以發展高附加價值之垂直市場產品為目標，維持預期之利潤。

(b) 開發與國際大廠合作的機會，借助其影響力，降低採購成本。

- B. 關鍵零組件仰賴進口，且產品多以美、歐為主要市場，匯率波動的風險亦會影響到本公司的獲利。

因應對策：

(a) 提高產品設計之附加價值，以降低零組件採購成本所佔售價之比重。

(b) 加強財務人員匯兌避險觀念，隨時研判匯率走向，以適時評估避險性外匯操作工具的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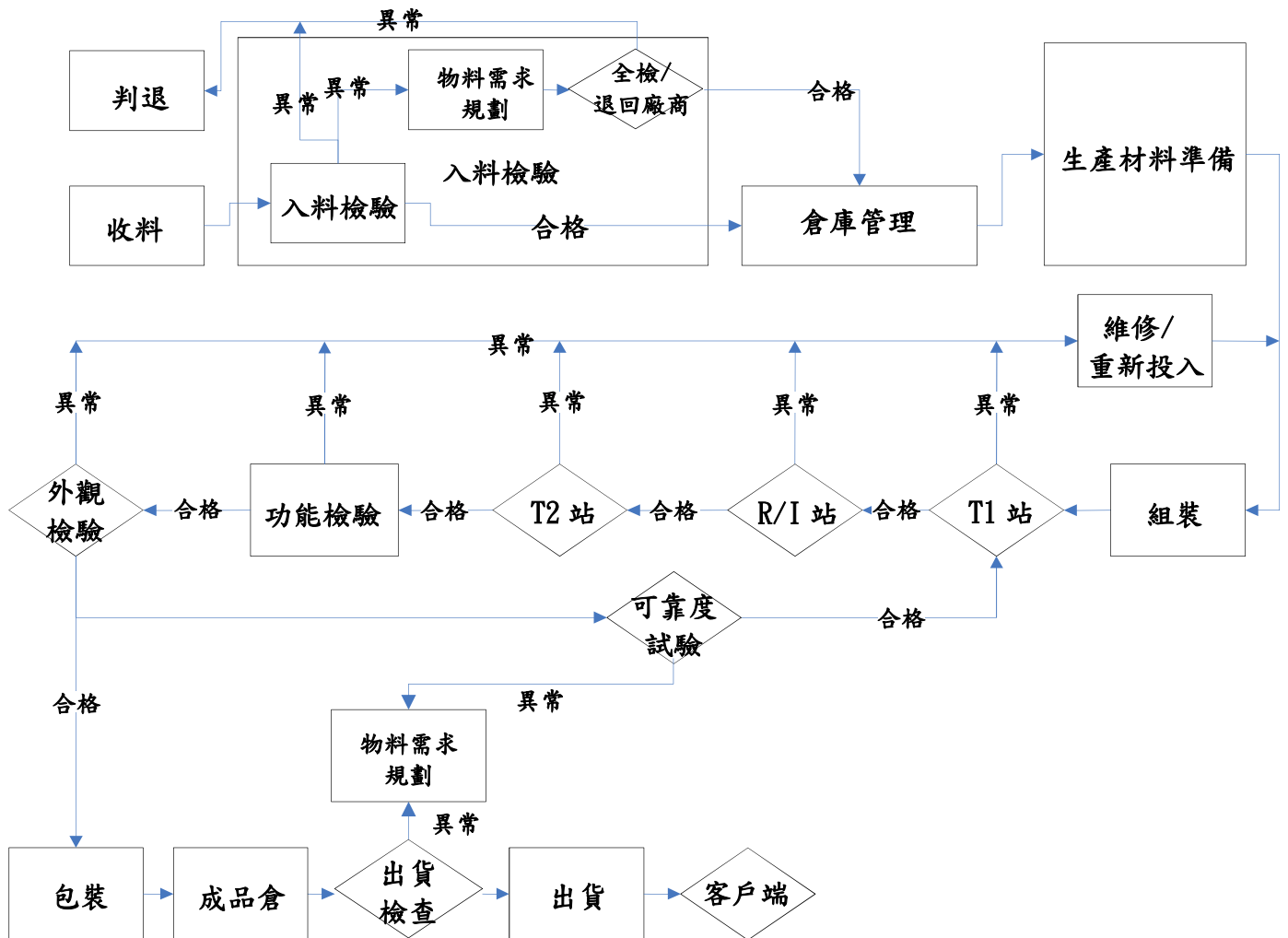
(二)主要產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產品主要用途

強固型筆記型電腦、強固型平板電腦依不同之機型，適用於不同之範圍，包括個人、家庭、辦公室及戶外工作者，如軍、警、消防、倉儲、貨運等等；用途包括國防、公共安全、公共事業、現場服務、電信、交通運輸、石油及天然氣、製造及各式特殊應用等。

2. 產製過程

系統組裝工藝流程圖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項目	固態硬碟機	電池	CPU	LCD
供應商	聯強 建興	前瑞 -	聯強 華銘	全台 三亞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 年					113 年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其他	628,513	100	-	聯強	81,561	10	-
2	-	-	-	-	其他	665,533	90	-
	進貨淨額	628,513	100		進貨淨額	747,094	100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 年					113 年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D 公司	142,804	13	-	P 公司	129,173	10	-
2	其他	937,815	87	-	其他	1,120,344	90	-
	銷貨淨額	1,080,619	100		銷貨淨額	1,249,517	100	

註一：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母子公司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114 年 5 月 5 日

年 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4 年 5 月 5 日(註)
員 工 人 數	直 接 員 工	25	29	30
	間 接 員 工	167	182	190
	合 計	192	211	220
平 均 年 歲		45.53	45.45	45.37
平均服務年 資		11.13	10.89	10.54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0%	0.0%	0.0%
	碩 士	16.7%	20.85%	21.82%
	大 專	60.9%	56.40%	56.36%
	高 中	21.4%	21.33%	20.91%
	高 中 以 下	1.0 %	1.42	0.91 %

註：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不含派遣人力)

四、環保支出資訊

-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及處分總額：無
- (二)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配合最新法令執行，目前無可能之支出。
- (三)因應歐盟環保指令(ROHS)之實施，由於本公司一向遵守業界之相關法令，對於環保及無鉛製程等早已做好因應措施，並同時確立本公司產品品質可銷往世界各國無虞，因此該指令之實施，對本公司而言應無重大不利之影響。

五、勞資關係

-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福利措施及實施情形

- (1)員工酬勞
- (2)三節禮券/春節禮金/生日禮金
- (3)年終獎金
- (4)各種激勵獎金制度措施:產品業務績效獎勵辦法、產品開發專案獎金管理辦法、員工績效獎勵辦法、員工專利創作發明提案獎勵辦法、創意提案獎勵辦法

- (5)完整教育訓練及順暢升遷管道
- (6)年度休假制度、生日假
- (7)員工團體保險
- (8)福委會福利金補助：結婚、生育、住院、喪葬
- (9)員工旅遊、聚餐、慶生活動、不定期節慶餐會
- (10)年度健康檢查
- (11)健康講座
- (12)販賣機飲料優惠補助、每日免費餅乾零食及每月免費下午茶點供應

2. 進修及訓練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為培養員工正確工作態度及方法，激發員工潛能，訂有「教育訓練程序」。於新進員工到職時實施新進人員職前引導教育訓練，並依各部門所提需求及員工專業技能辦理職能別專業訓練，且人事單位亦依公司經營方針及年度預算安排主管職務別管理訓練及語言訓練，並不定時提供外部課程訓練之資訊，以期達到培育優秀專業人才，進而提高營運績效且充分開發利用人力資源。

3. 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員工退休管理辦法依照勞工退休金條例制定，舊制年資至 96 年 8 月 31 日(含)已經全部結清，現職人員一律採用新制退休制度。

新制退休制度如下：

- (1) 新制之退休條件：員工年滿六十歲即可申請退休。
- (2) 新制之退休金係以員工每月工資總額，依中央主管機關所核定之工資分級表之標準，每月提撥工資百分之六為退休金至個人退休金專戶內。

4.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本公司員工未組成工會，亦無簽訂團體協約，但為促進勞資和諧，落實勞資溝通，提高工作效能，本公司不定期由資方與勞方進行晤談，每季召開勞資會議讓員工得以抒發意見，表達建言，勞工代表由全體員工選舉產生，可 100%代表員工參與溝通會議，勞資會議旨在瞭解全體員工的意見並解決問題，以凝聚員工之向心力，並維持勞資雙方雙向溝通管道暢通，增進彼此互助互信合作關係。

另本公司亦依規定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由員工以公開方式推舉福委會代表，針對各項福利措施，勞資雙方代表皆能提出見解，充分溝通，以維員工權益。

本公司依規定成立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委員主要審議與建議職業安全衛生相關事項，包括健康管理、相關辦法、計畫制定及管理措施，確保員工作業安全，提升職場安全與健康水平。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暨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於每年進行資通安全檢查，檢討使用電腦化資訊處理作業，並得於年度結束後向董事會進行報告。主要重點為檢討資訊整體架構、備份完整與可用性、資訊安全措施是否完善，與公司内部安全防護機制是否完備等，並實施具體改善措施。

2. 資通安全政策

(1)遵循 ISO9001 資訊規範與標準：

相關資訊規範與標準以遵循 ISO9001 之資訊服務管理程序為原則。

(2)資訊安全管理政策：

制定倫飛資訊使用準則，內容涵蓋員工個人使用之工作機台、電子郵件與網路瀏覽之管理等，以有效維護公司内部資訊環境。

3. 具體管理方案

(1)採硬體防火牆管理以阻絕外部網路攻擊，並結合內部 AD 伺服器以制定使用者之網路瀏覽權限。

(2)建置郵件過濾系統，並將判定為垃圾郵件之信件掃瞄與隔離。

(3)於工作機台預先安裝使用者端防毒軟體及於伺服器端不定期更新病毒碼。

(4)落實使用者開啟或瀏覽檔案之權限管理。

(5)建置及更新資安檢測平台，定期對重要系統進行安全檢測及修補漏洞。

(6)配合公司稽核單位每年進行資訊安全內部稽核。

(7)建立釣魚演練機制，強化公司成員對網路滲透入侵的防護意識。

(8)資訊安全負責人員教育訓練，以符合上市櫃公司資安要求

4. 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1)編列相關預算：

於每年年底檢視當年度執行成果，訂定次年度之改善專案並編列預算。

(2)系統功能性委外以強化維護能力：

配合委外廠商共同維護電話交換機系統、GPM 綠色供應鏈管理系統等。

(3)資訊單位人力資源：

專責需求整合分析、ERP 系統規劃管理維護、電信網路與資安設備管理維護、簽核流程系統管理維護等、產線需求客製及電信網路硬體設備管理與維護。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故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銷貨合約	P 公司	01/10/'23 ~ 01/10/'26	*購買本公司產品 訂定交貨之機型、區域、授權形式、付款條件、保固期、維修時間、附約。	文件資料 保密
銷貨合約	L 公司	15/07/'24 ~ 15/07/'25	*購買本公司產品 訂定交貨之機型、區域、授權形式、付款條件、保固期。	文件資料 保密

註：因合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故以代號為之。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影響：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689,093	881,471	192,378	27.92
非流動資產	617,888	601,314	(16,574)	(2.68)
資產總額	1,306,981	1,482,785	175,804	13.45
流動負債	799,168	827,251	28,083	3.51
非流動負債	79,582	62,672	(16,910)	(21.25)
負債總額	878,750	889,923	11,173	1.27
股本	310,002	403,000	92,998	30.00
資本公積	35	35	0	0.00
保留盈餘	124,784	187,539	62,755	50.29
其他權益	18,418	30,982	12,564	68.22
非控制權益	(25,008)	(28,694)	(3,686)	14.74
權益總額	428,231	592,862	164,631	38.44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 1. 本期流動資產增加主係因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所致。 2. 本期非流動負債減少主係因租賃負債減少所致。 3. 本期股本增加主係因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所致。 4. 本期保留盈餘增加主係因本期獲利所致。 5. 本期其他權益增加主係因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所致。				

二、財務績效

(一)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營業收入	1,080,619	1,249,517	168,898	15.63
營業成本	683,843	779,113	95,270	13.93
營業毛利	396,776	470,404	73,628	18.56
營業費用	324,587	356,458	31,871	9.82
營業淨利	72,189	113,946	41,757	57.8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7,900	51,487	13,587	35.85
稅前淨利	110,089	165,433	55,344	50.27
所得稅費用	(6,702)	(2,661)	4,041	(60.30)
本期淨利	103,387	162,772	59,385	57.44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				
1. 營業淨利增加主係因營業收入及營業毛利增加所致。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增加主係因利息收入及外幣兌換利益增加所致。				

(二) 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及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無。

三、現金流量

(一) 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12 年度	113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率%
營業活動	179,527	254,671	75,144	41.86
投資活動	2,783	(19,158)	(21,941)	(788.39)
籌資活動	(47,836)	(108,743)	(60,907)	(127.32)
匯率變動影響	20	(1,386)	(1,406)	(7,030.00)
淨現金流(出)入	134,494	125,384	(9,110)	(6.77)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主係因本年度獲利增加所致。
2.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主係因上期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所致。
3. 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出增加主係因償還借款所致。
4. 匯率變動影響:主係因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所致。

(二)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無此情形。

(三) 未來一年現金流量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期初現金餘額 (114/1/1)	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 流出量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490,294	194,611	138,890	546,015	-	-

現金流量情形分析說明：

1. 營業活動：預計現金流入主係營業獲利所致。
2. 全年現金流出量：預計現金流出主係償還借款及其他資本支出。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 (一)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無。
- (二)預期可能產生效益：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轉投資主要為本公司之子公司，針對未來一年目前並無其他投資計畫。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事項

-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最近年度市場利率變動幅度不大，因而利率變動不致於產生重大風險。
 2. 匯率：為管理匯率風險，本公司將持有之外幣淨部位維持於一定限額內。本公司外幣債權及債務受匯率影響，惟外幣債權及債務相抵後淨額不重大，故匯率變動對其影響亦限縮於一定範圍內。
 3. 通貨膨脹：本公司隨時注意市場價格變動趨勢，採取彈性策略，積極與廠商協調，降低通貨膨脹之影響。
-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皆依據主管機關規定及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程序」之相關規定及因應措施辦理。
-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 本公司計畫於 114 年度開發與推出以下產品與服務
 - (1)強固型行動運算裝置
 - 搭配最新運算平台與資料傳輸規格之新世代強固筆記型電腦
 - 搭配陣列硬碟之高速運算移動工作站
 - 輕量化高效能且搭載 Windows 作業系統之平板運算裝置
 - 開發周邊擴充產品提供工業、軍用市場多種應用需求

(2)人工智慧

提供雲端大數據與資料分析、預測服務平台予客戶進行產品管理與分析

2. 本公司長久以來極為重視產品創新以及研發團隊之優秀人才的培養與訓練，對於已投入開發、量產之產品的未來新一代，與欲投入之新興產品及市場皆投入相當資源並有效掌握市場脈動與產品趨勢。秉持著持續創新的優良傳統，本公司於114年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約佔年總營收8.26%，持續研發新產品，應用並結合通路夥伴開發擴展新的市場與應用。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與美國客戶對談關稅影響以調整銷售策略，以因應美國關稅政策之變動，並隨時注意國內外其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之情形，因應主管機關相關法令之修訂，本公司業已配合辦理，對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留意相關產業領域之發展，評估研究相關科技改變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故科技改變對公司財務業務尚無重大影響。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並無企業形象改變情事。本公司設有公司網站、發言人系統、投資者專區和客戶回饋機制，依據相關法令發布公司重大訊息及公告事項，建立透明、互信之溝通管道，以維持公司優良企業形象。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截至本年報刊印日止，尚無進行併購之計畫。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截至本年報刊印日止，尚無擴充廠房之計畫。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進銷貨尚為分散，無過份集中之風險。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截至本年報刊印日止，無此事件發生。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截至本年報刊印日止，無此事件發生。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資安風險評估分析之說明，分述如下：

- 1.網路安全風險：本公司已建置防火牆設備與系統，訂定阻隔網路攻擊之機制，並設定上網群組權限，以降低來自網路攻擊的風險。
- 2.郵件安全風險：本公司已建置郵件過濾系統，針對外部郵件設定規則，不定期更新病毒資訊，以即時掃描與隔離疑似夾帶病毒類型之郵件，避免電腦系統遭受夾帶病毒檔案或連結之攻擊。
- 3.個人電腦風險：本公司之員工電腦均安裝用戶端防毒軟體，每日更新病毒碼，隔離電腦內之中毒檔案，避免遭受病毒之攻擊。
- 4.系統控管及損壞風險：本公司對於重要系統皆實施權限管理，系統資料定期定時排程備份，並將備份媒體存放於銀行保險箱，以落實異地備援

作業，進而降低系統異常復原之風險。

- 5.資訊軟體風險：本公司資訊單位每年不定期進行資訊軟體稽核作業，各部門皆設置資訊軟體稽核員，配合資訊單位針對部門內部員工安裝之軟體進行清查與稽核作業。
- 6.進行資安宣導及網路釣魚演練測試，強化公司成員對網路滲透入侵的防護意識，降低資訊詐欺及入侵情事。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相關資訊請詳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home>「單一公司」項下「電子文件下載」之「關係企業三書表專區」查詢。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自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倫飛電腦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高育仁



日 期：民國一一四年三月十一日

(三)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無。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無。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說明：

無。

倫飛電腦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高 育 仁

